

浙江省中医药学会

浙中会函〔2020〕31号

浙江省中医药学会关于召开“中共浙江省中医药学会党的工作小组”第三次会议及第六届理事会第十次会长会议的通知

有关人员：

根据学会工作安排，经研究决定，将以通讯方式召开“中共浙江省中医药学会党的工作小组”第三次会议及第六届理事会第十次会长会议，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会议内容

1. 讨论学会 2019 年度党建和意识形态工作总结
2. 讨论学会 2019 年工作总结及 2020 年工作思路
3. 讨论换届筹备工作委员会建议名单
4. 审议精准医学分会、乳腺病分会筹建事宜
5. 审议学会中医门诊部投资收购杭州松鹿堂国药馆相关事宜
6. 其他事宜

二、参会人员

“中共浙江省中医药学会党的工作小组”成员、第六届理事会会长、副会长及监事会成员

三、会议安排

时间：2020年3月20日-3月24日

会议形式：邮件、传真等通讯方式

请各位中共浙江省中医药学会党的工作小组成员于3月24日12:00前将审议事项1、2、3、4、5的意见反馈表发回指定邮箱。

请各位第六届理事会会长、副会长及监事会成员于3月24日12:00前将审议事项2、3、4、5的意见反馈表发回指定邮箱。

四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王婷 电话：0571-85166805/15268835839

邮箱：zjszyyxh@126.com

审议事项

1. 学会2019年度党建和意识形态工作总结
2. 学会2019年工作总结及2020年工作思路
3. 换届筹备工作委员会建议名单
4. 新建精准医学分会、乳腺病分会
5. 学会中医门诊部投资收购杭州松鹿堂国药馆

